

#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对甲苯磺酸安全环保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及调试公示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(国务院令第 682 号), 以及环保部《关于发布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〉的公告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), 现将年产 10000 吨对甲苯磺酸安全环保技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、调试时间公示如下:

一、项目名称: 年产 10000 吨对甲苯磺酸安全环保技改项目

二、建设单位: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建设地点: 长葛市大周镇黄金大道北侧

四、建设内容: 项目总占地面积 20801.74 平方米, 利用现有离心机及部分设备装置, 对现有甲苯磺酸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, 提升环保治理能力, 不新增产能。主要生产工艺包括磺化、结晶、离心、包装等, 产能为年产 10000 吨对甲苯磺酸。

五、竣工日期: 2023 年 6 月 20 日

六、调试起止时间: 2024 年 3 月 20 日~2024 年 9 月 15 日

七、公示期间, 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, 请以书面形式反馈, 个人须署真实姓名, 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联系人: 李金梅

联系电话: 15936356500

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 8 月 29 日

